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1
债券代码:128079 债券简称:英联转债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英联转债”(债券代码:128079)转股期为2020年4月27日至2025年10月21日;转股价格为8.29元/股。

2、2021年第四季度,共有20张“英联转债”完成转股(票面金额共计2,000元人民币),合计转成240股“英联股份”股票(股票代码:002846)。

3、截至2021年第四季度末,“英联转债”剩余1,520,199张,票面总金额为152,019,900元人民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英联转债”)转股及公司总股本变化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上市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18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0月21日公开发行了21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1,400万元。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724号”文同意,公司21,400万元可转债于2019年11月21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英联转债”,债券代码“128079”。

(二)转股期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19年10月25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年4月27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5年10月21日)止。

(三)转股价格及调整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英联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3.54元/股。

因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97679元),“英联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3.54元/股调整为13.4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6月1日起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英联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

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含税1.499710元,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6股),“英联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3.41元/股调整为8.2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3月30日起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英联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二、英联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1年第四季度,“英联转债”因转股减少20张,转股数量为240股。截至2021年12月31日,“英联转债”尚有1,520,199张,剩余可转债金额为152,019,900元。公司2021年第四季度股份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可转债转股	其他	合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95,679,450	30.05%	0	0	0	95,679,450	30.05%
其中:高管锁定股	95,679,450	30.05%	0	0	0	95,679,450	30.05%
二、无限售流通股	222,713,963	69.95%	240	0	240	222,714,203	69.95%
三、总股本	318,393,413	100%	240	0	240	318,393,653	100%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事务部电话0754-89816108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英联股份”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英联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22-001
债券代码:128075 债券简称:远东转债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 债券代码:128075 证券简称:远东转债
- 转股价格:人民币5.29元/股
-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0年3月27日至2025年9月23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本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基本概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92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公开发行了893.7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9,370.00万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656号》文同意,公司89,37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10月31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中文简称“远东转债”,债券代码“128075”。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年3月27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5年9月23日)止。远东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5.79元/股。

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根据相关规定,远东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7月13日起由5.79元/股调整为5.54元/股。

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根据相关规定,远东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7月13日起由5.54元/股调整为5.29元/股。

公司可转债的初始转股期间为2020年3月27日至2025年9月23日。公司股票自2020年7月14日至2020年8月24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7.20元/股),触发了《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远东转债”的议案》,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远东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远东转债”。

二、远东转债转股及股本变动情况

2021年第四季度,远东转债因转股减少8,000元,转股数量为1,512股。截至2021年12月31日,远东转债剩余可转债金额为543,794,100元。公司2021年第四季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股)	小计(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28,009,597	20.51						128,009,597	20.51
高管锁定股	128,009,597	20.51						128,009,597	20.5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6,147,030	79.49				1,512	1,512	496,148,542	79.49
三、总股本	624,156,627	100				1,512	1,512	624,158,139	1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部投资者咨询电话0374-5650017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远东传动”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远东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2839 证券简称:张家港行 公告编号:2022-001
转债代码:128048 转债简称:张行转债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可转债转股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2,503,500元张行转债转为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432,593股,占张行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0.0239%。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张行转债金额为人民币2,497,496,500元,占张行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8999%。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自2021年10月1日至2021年四季度末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张行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34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11月12日公开发行了2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5亿元,初始转股价格为6.06元/股。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8]582号”文同意,公司2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11月2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张行转债”,债券代码“128048”。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9年5月1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2019年6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根据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因公司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元(含税)人民币现金,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12日。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张行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9年6月12日起由原6.06元/股调整为5.91元/股,调整后的价格自2019年6月12日起生效。

2020年6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根据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元(含税)人民币现金,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30日。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张行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6月30日起由原5.91元/股调整为5.76元/股,调整后的价格自2020年6月30日起生效。

2021年7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根据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元(含税)人民币现金,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7月8日。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张行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7月8日起由原5.76元/股调整为5.60元/股,调整后的价格自2021年7月8日起生效。

二、张行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自2021年10月1日至2021年第四季度末,“张行转债”因转股减少数量为30张,转股数量为535股。截至2021年第四季度末,剩余可转债余额为24,974,965张。自2021年10月1日至公司2021年第四季度末,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2021年10月1日)		期间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本次转股增加数量	本次变动后(2021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286,200,616	15.83	7,500	0	286,208,116	15.8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21,758,107	84.17	-6,965	535	1,521,751,142	84.17
三、总股本	1,807,958,723	100.00	535	535	1,807,959,258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联系电话0512-56961859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张家港行)、《发行人股本结构表》(张行转债)。

特此公告。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2-001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特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搜特转债”(转债代码128100)转股期为2020年9月18日至2026年3月12日;目前转股价格为1.62元/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搜特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3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公开发行了8,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0,000.0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1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267号”文同意,公司8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0年4月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搜特转债”,债券代码“128100”。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搜特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3月18日)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0年9月18日至2026年3月12日。

二、“搜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2020年9月9日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搜特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搜特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9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9月10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9月1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等相关媒体上的《2020-087:关于向下修正“搜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2、2021年8月16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搜特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搜特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6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8月17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1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等相关媒体上的《2021-074:关于向下修正“搜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三、“搜特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2021年第四季度,“搜特转债”金额因转股减少157,200元,转股数量为97,032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搜特转债”剩余债券7,991,263张,剩余可转债余额为799,126,300元。

公司2021年第四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发行新股(股)	送股(股)	公积金转股(股)	其他(股)	小计(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9,803,650	17.78	0	0	0	0	0	549,803,650	17.78
高管锁定股	549,803,650	17.78	0	0	0	0	0	549,803,650	17.7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542,967,569	82.22	0	0	0	+97,032	+97,032	2,543,064,601	82.22
三、股份总数	3,092,771,219	100.00	0	0	0	+97,032	+97,032	3,092,868,251	100.00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搜特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部投资者咨询电话 0769-81333505进行咨询。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搜于特”股本结构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搜特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2294 证券简称:信立泰 编号:2022-006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1年7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3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2021年9月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回购股份金额的议案》,将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

(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2021年7月26日、2021年7月29日、2021年9月7日登载于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关于增加公司回购股份金额的公告》。)

一、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2,070,60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8%,最高成交价为30.1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4.6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2,777.7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及资金来源等符合公司《回购报告书》、《关于增加公司回购股份金额的公告》等内容。

2、公司回购股份价格均未超过回购股份方案规定的价格上限人民币33元/股(含),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未超过《回购报告书》、《关于增加公司回购股份金额的公告》等规定的资金总额上限。

3、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票:

a)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b)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c)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年7月28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19,921,447股。自回购事实发生之日起,公司每5个交易日回购股份数量最大值为4,688,767股(2021年7月29日至2021年8月4日),公司每5个交易日回购股份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4,980,361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a)开盘集合竞价;

b)收盘前半小时内;

c)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4、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738 证券简称:中矿资源 公告编号:2022-001号
债券代码:128111 债券简称:中矿转债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中矿转债”转股期为2020年12月17日至2026年6月10日。

2. 转股情况:2021年10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中矿转债”共有6,812,000元已转换成公司A股普通股,减少债券数量68,120张,转股数量为441,727股。

3.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中矿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44,720,300元,占“中矿转债”发行总量的18.09%。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1、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 920号核准,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6月11日公开发行了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80,000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 593号”文同意,公司8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7月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中矿转债”,债券代码“128111”。

2、可转债转股起始日期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中矿转债”自2020年12月1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

3、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中矿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15.53元/股。

2020年12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中矿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因公司向90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253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中矿转债”转股价格自2020年12月10日起由15.53元/股调整为15.48 元/股。

2021年1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中矿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因公司向3名激励对象授予62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中矿转债”转股价格自2021年1月22日起由15.48元/股调整为15.47 元/股。

2021年6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因实施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中矿转债”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23日起由15.47元/股调整为15.42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2021年10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中矿转债”共有6,812,000元已转换成公司A股普通股,减少债券数量68,120张,转股数量为441,727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中矿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44,720,300元,尚未转股的可转债数量为1,447,203张,占“中矿转债”发行总量的18.09%。

三、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9,816,643	9.24%	-749,400	29,067,243	8.94%
高管锁定股	26,666,643	8.26%	0	26,666,643	8.20%
股权激励限售股	3,150,000	0.98%	-749,400	2,400,600	0.74%
二、无限售流通股	292,986,702	90.76%	3,121,627	296,108,329	91.06%
三、总股本	322,803,345	100.00%	2,372,227	325,175,572	100.00%

注:上表中无限售流通股及总股本的股份数量变动包含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完成自主行权的1,930,500股。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中矿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6月9日披露的《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或拨打投资者专线 010-58815527进行咨询。

五、备查文件

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中矿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22-001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 年 12 月 30 日、12 月 31 日、2022年1月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 2021 年 11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开披露了《关于债权人申请公司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

2.公司于2021年12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开披露了《控股股东国药兆祥(长春)医药有限公司关于对深证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

3.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6.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7.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关于债权人申请公司重整的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事项,法院尚未受理,该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如法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将依法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相关重整工作,并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 条第(七)项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股票可能面临终止上市风险

如法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将依法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相关重整工作,并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7 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0802 证券简称:福建水泥 公告编号:临2022-001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及总法律顾问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月4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蔡宣能先生的辞职报告,蔡宣能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该辞职事项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之前,指定公司总法律顾问林金水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

蔡宣能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董事会对蔡宣能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1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 年12月17日召开了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申请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年12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二、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营业执照载明的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注册资本:18890万人民币	注册资本:25186.67万人民币

除上述信息外,营业执照其他信息未发生变更,新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616610579W

2、名称: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4、法定代表人:许君奇

5、经营范围:日用陶瓷、艺术陶瓷系列产品的生产、批发和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注册资本:25186.67万人民币

7、成立日期:1994年08月01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住所:湖南省醴陵市西山办事处万宜路3号

三、备案文件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2-008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李世江先生通知,获悉李世江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李世江	是	751.94	8.60	0.98	否	否	2021-12-30	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需要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李世江	8,748.20	11.42	1,590.60	2,342.54	26.78	3.06	-	-	-	-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33.49	2.65	1,600.00	1,600.00	78.68	2.09	1,600.00	100	-	-
李凌云	580.89	0.76	285.00	285.00	49.06	0.37	-	-	-	-
李云峰	137.84	0.18	-	-	-	-	-	-	103.38	75.00
韩世军	237.97	0.31	-	-	-	-	-	-	178.47	75.00
谷正彦	67.50	0.09	-	-	-	-	-	-	50.63	75.00
合计	11,806.89	15.41	3,475.60	4,227.54	35.81	5.52	1,600.00	37.85	332.48	4.39

注:“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限售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冻结数据。

特此公告。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2022-001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2年1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53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2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上述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